

# 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 总）

##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决

算单位构成 三、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在优化营商环境上，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加快推动“证照分离”改革，落实市场主体经营许可事项“一网办理”完善“一网服务”。推进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先证后核”“告知承诺”审批，加快证后监管，实施宽进严管。全面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电子证书管理，纵深推进部分低风险食品告知承诺制。组织张贴年报公告 110 余份，年报微信美篇阅读量 9578 人次；通过联通 E 信通平台发送催报信息 22000 余条；完成企业年报 9114 户，年报率 91.73%。对第一批 106 项涉企行政审批事项中涉及高陵区承接的有 25 项（包括简化审批，实行告知承诺 4 项，完善措施，优化准入服务 21 项），截至目前关于高陵区承接的 25 项事项已全部落实。实行告知承诺涉及“证照分离”改革事项的企业登记业务数为 85 户，优化标准服务办理企业登记业务数量为 1189 户，惠及企业数 1182 户。全年办理二类医疗器械备案 94 件，其中新办 32 件、变更 58 件、补办 3 件、注销 1 件；办理司法协助 13 件。二、在保障民生安全、强化风险防控上，坚决守住质量安全底线。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扎实做好国家食品安全城市复审、食品安全示范街区、示范店创建，

“十四运”及残运会食品安全保障工作。下半年，我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群众满意度调查结果为 85.45%，高出全市综合满意度 3.45 个百分点，位列全市第二。建设疫苗追溯系统逐步向其他品种延伸。圆满完成了两会、半程马拉松、陕西省推进“三变”改革发展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场会、中高考等重要会议、赛事活动的食品安全保障服务工作。推进特种设备安全风险等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推动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办理设备告知 145 家 383 台，电梯维保合同告知 217 件。全年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重点工业产品等领域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和区域性系统性风险。三、在规范市场竞争行为上，加大重点领域、重点市场价格监管，重拳执法，严厉打击各类违规行为。以疫情防控用品和粮油肉蛋菜奶等生活必须品为重点，加强疫情防控市场专项检查产品质量专项整治，深化“平安市

场”“放心消费”创建活动，从严查处无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持续开展扫黑除恶市场乱象整治工作，打击整治破坏秦岭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强化网络市场专项执法。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运用，优化知识产权发展环境。查处各类经济违法违章案件 82 件，罚款 112 万元。

四、在强化市场监管机制创新上，积极协调推进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规范管理抽查事项清单。以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重点工业产品等特殊领域为重点，开展生产经营全过程监管，加快实施

“互联网+市场监管”逐步实现智慧监管。开展部门抽查 274 批次，检查 2616 户，公示 1324 户；联合抽查 27 批次，检查 134 户，公示 99 户；培训 49 批次，共 1339 人次。归集公示行政许可信息 550 条，行政处罚信息 17 条。吊销企业 151 户。加强经营异常名录管理，共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企业 1246 条，标记经营异常状态个体工商户 51465 条，移出异常名录企业 355 条，恢复经营异常状态个体工商户 3996 条。五、在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上，继续实施“标准化+”行动积极

开展农业农村标准化工作，确保我区农村人居环境标准化建设示范村顺利验收。继续实施“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加大认证认可宣传力量，开展好质量认证服务活动。一是推动辖区 1 家企业开展西安市地方标准申报工作；二是推动辖区 1 家养老服务企业开展“陕西省养老机构企业标准‘领跑者’”申报工作；三是组织开展辖区内 2 个农业农村标准化试点项目建设工作，组织开展试点建设标准化培训活动。高陵区泾渭街道米家崖村人居环境整治标准化试点项目已顺利通过第一年度考核。高陵区何村美丽乡村标准化试点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以 90.5 分的优秀成绩顺利通过省级终期考核验收。四是继续推动辖区工业企业开展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工作，至今，我区已有 105 家企业进行了自我声明公开，共计公开标准 2435

项，涵盖 5775 种产品。五是组织开展辖区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专项监督检查工作，聘请技术专家，对辖区内 5 家机动车检测机构进行了全覆盖检查；配合省、市局开展检验检测机构专项监督检查工作，检查检验相关机构 3 家；开展辖区自愿性认证活动监督检查工作，检查企业 10 家。

#### （一）主要职责。

- (1) 贯彻执行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下同）安全、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规划。
- (2) 推动建立落实食品药品安全企业责任主体、各级政府负总责的机制，着力规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药品安全风险。推进市场监管领域社会共治机制，建立健全市场主体社会信用体系，完善质量检验检测技术支撑保障体系。

- (3) 负责辖区工商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等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对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进行监督管理，承担依法取缔无照经营的责任；负责食品流通和餐饮服务环节的行政许可；负责药品零售企业、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行政许可的初审上报工作；负责食品流通经营企业经营保健食品经营许可，保健食品专营经营许可资料初审，药品经营企业兼营保健食品流通经营许可资料初审；负责计量器具制造、修理行政许可。
- (4) 负责辖区市场经济秩序监督管理。依法监督管理各类消费品市场、生产资料市场，参与监督管理生产要素市场；负责监督管理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经纪活动以及有关中介服务机构；根据授权，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滥用行政权利排除限制竞争方面的反垄断执法工作（价格垄断行为除外）；依法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以及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承担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的职责，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
- (5) 负责辖区商标和广告监督管理工作。依法查处商标侵权行为，保护注册商标专用权，监督管理商标的使用和印制；监管和指导商标代理机构；开展驰名商标和省著名商标的推荐和管理工作；负责特殊标志、官方标志的管理和保护；依法对企业名称，知名商品特有的名称、包装、装潢、商业秘密，商标等实施监督管理和综合保护。指导广告业发展；监测辖区各类媒介广告发布情况；实施广告经营

和发布行为的行政许可；开展广告监督管理工作，依法查处虚假广告等违法行为。

- (6) 负责辖区合同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推广合同示范文本；监督管理消费类合同格式条款；依法查处利用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行为；实施动产抵押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
- (7) 负责辖区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工作，开展产（商）品质量监督。受理消费者咨询，处理消费者投诉、举报，建立并完善消费维权体系，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组织查处侵犯消费者权益案件。依法查处生产、流通领域制售假冒伪劣产（商）品的违法违规行为；组织实施有关问题产品的召回和处置；负责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的管理工作。
- (8) 负责管理和指导辖区质量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区提高产（商）品质量的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推进名牌发展战略；实施工程设备监理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认证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对向社会出具公证数据的各类检测机构进行监督管理。
- (9) 负责辖区计量监督管理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和计量制度，依法管理量值传递和强制检定以及计量校准工作，负责计量器具生产、使用的监督管理，规范监督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开展能源计量监督检查。
- (10) 负责辖区标准化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

准，组织拟订农业标准规范；负责企业产品标准备案和企业执行标准的登记工作；组织宣传和实施各级各类标准并依法监督检查标准的贯彻执行；组织推行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负责管理全区组织机构代码工作；组织推行农业标准化、信息标准化；指导行业、企业标准化工作。

- (11) 负责辖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受理特种设备施工告知和使用登记，负责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发证和监督管理；负责对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和检验、检测机构实施监督检查；负责特种设备事故的上报和调查处理；负责特种设备统计工作；负责特种设备节能监管；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检查。
- (12) 负责辖区食品生产（除高风险、食品添加剂以外）、流通和餐饮服务环节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辖区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和综合治理工作。负责辖区重大活动的食品安全保障工作。
- (13) 负责辖区药品、医疗器械、保健品和化妆品的监督管理。贯彻执行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对辖区麻醉药品、精神药品、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生产、经营、使用的监管。
- (14) 负责辖区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保健品和化妆品总体质量状况的评价性抽样检验和监督性检验工作，组织开展辖区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监测和处置工作。负责落实辖区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保健品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 (15) 承担西安市高陵区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推动健全协调联动机制；承担食品药品安全

监督考评和协调指导职责，协调本区重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处置工作，督促检查区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决策部署的贯彻执行。

(16) 负责辖区相关市场监管领域安全事故应急体系建设，组织重大突发事件应对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

(17)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 内设机构。

区市场监管局内设机构 15 个，即办公室、人事教育科、效能督查科、法制科，其余 11 个为业务科室。区市场监管局行政编制 63 名、事业编制 70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科级领导职数 15 名。事业科级领导职数 15 名，副科级领导职数 4 名。

## 二、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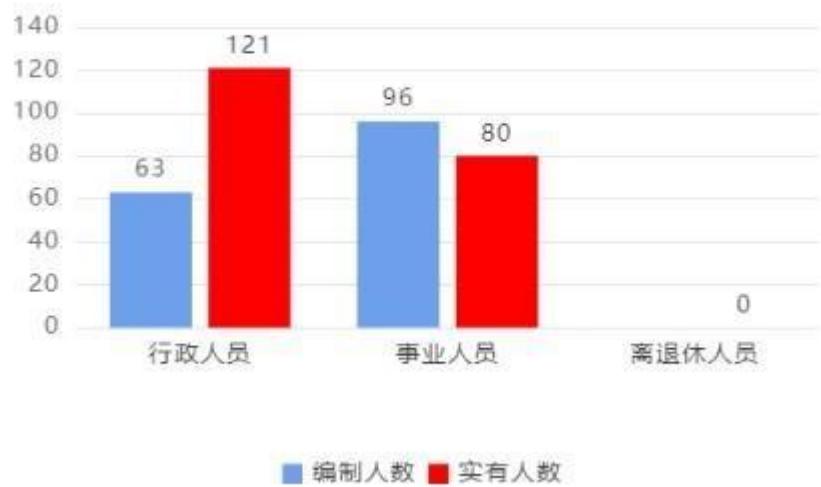
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2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	西安市高陵区质量计量检测所
3	西安市高陵区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 三、人员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59 人，其中行政编制 63 人、事业编制 96 人；实有人员 201 人，其中行政 121 人、事业 8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 人员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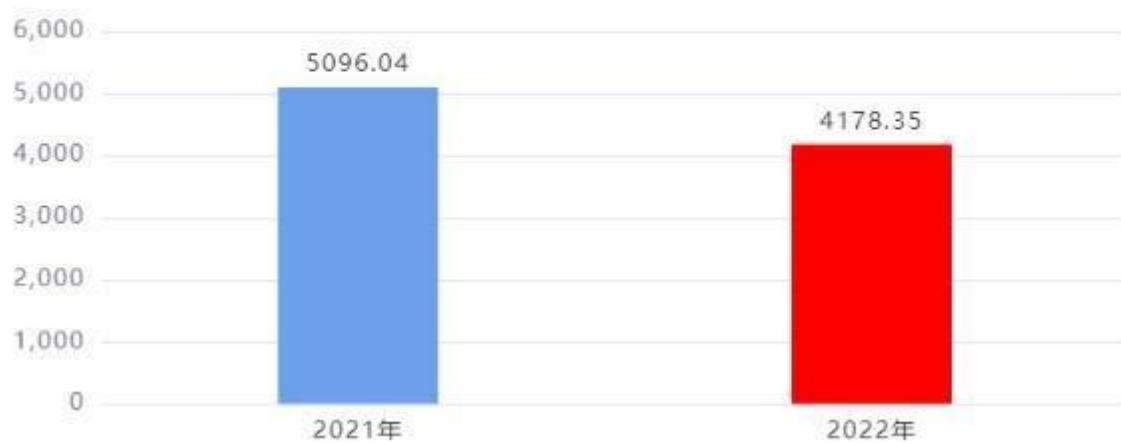
## 第二部

### 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4,178.3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 917.69 万元，下降 18.0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退休，人员经费及工资福利减少。

####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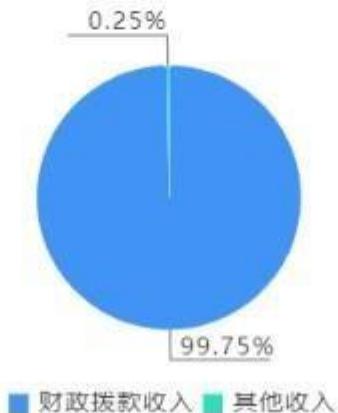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178.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67.99 万元，占 99.75%；其他收入 10.36 万元，占 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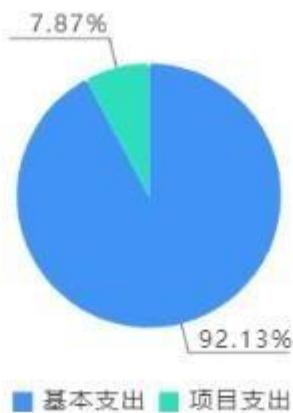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178.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49.38 万元，占 92.13%；项目支出 328.97 万元，占 7.87%。

支出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4,167.9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 928.05 万元，下降 18.2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退休，人员经费及工资福利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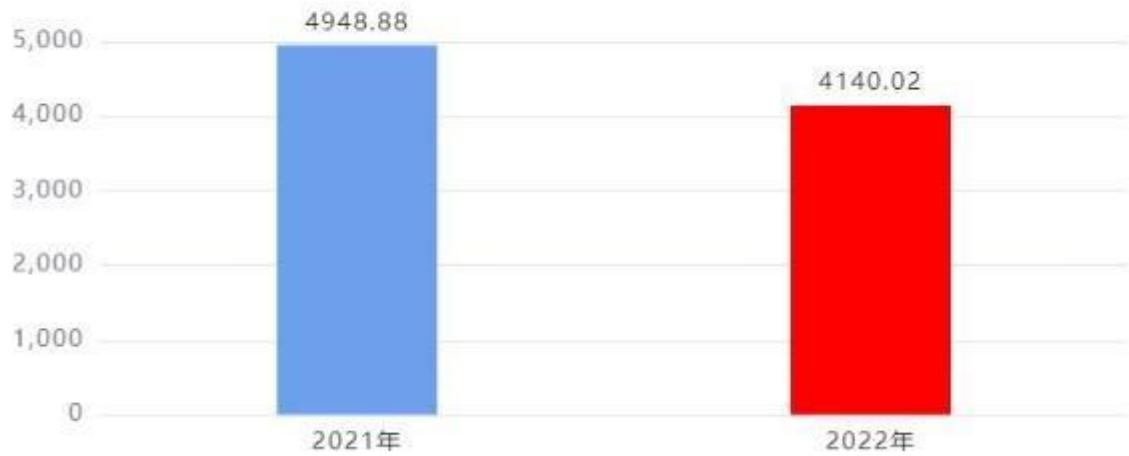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032.36 万元，支出决算 4,140.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5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0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08.86 万元，下降 16.3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退休，人员经费及工资福利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249.43 万元，支出决算 3,342.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5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提升。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 20 万元，支出决算 17.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未能及时申请及支付。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 55 万元，支出决算 4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未能及时申请及支付。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 7.61 万元，支出决算 7.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 235.94 万元，支出决算 181.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未能及时申请及支付。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133.68 万元，支出决算 197.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工资标准提升。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37 万元，支出决算 34.27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未能及时申请及支付。

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2.5 万元，支出决算 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91.2 万元，支出决算 309.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提升，公积金基数增加。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49.3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1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334.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收入决算 27.97 万元，支出决算 27.9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27.97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资产购置。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2.16 万元，支出决算 22.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20.66 万元，支出决算 20.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1.5 万元，支出决算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5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5 个，来宾 100 人次。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23.4 万元，支出决算 32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0.11 万元，主要原因是：控制减少办公费、委托业务费等费用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5.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29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9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较好完成了 2022 年度任务目标。确保全区年度无各类安全事故发生。一是，在优化营商环境上，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

加快推动“证照分离”改革，落实市场主体经营许可事项“一网办理”完善“一网服务”。推进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先证后核”“告知承诺”审批，加快证后监管，实施宽进严管。全面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电子证书管理，纵深推进部分低风险食品告知承诺制。组织张贴年报公告 110 余份，年报微信美篇阅读量 9578 人次；通过联通 E 信通平台发送催报信息 22000 余条；完成企业年报 9114 户，年报率 91.73%。对第一批 106 项涉企行政审批事项中涉及高陵区承接的有 25 项（包括简化审批，实行告知承诺 4 项，完善措施，优化准入服务 21 项），截至目前关于高陵区承接的 25 项事项已全部落实。实行告知承诺涉及“证照分离”改革事项的企业登记业务数为 85 户，优化标准服务办理企业登记业务数量

为 1189 户，惠及企业数 1182 户。全年办理二类医疗器械备案 94 件，其中新办 32 件、变更 58 件、补办 3 件、注销 1 件；办理司法协助 13 件。二是，在保障民生安全、强化风险防控上，坚决守住质量安全底线。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扎实做好国家食品安全城市复审、食品安全示范街区、示范店创建，“十四运”及残运会食品安全保障工作。下半年，我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群众满意度调查结果为 85.45%，高出全市综合满意度 3.45 个百分点，位列全市第二。建设疫苗追溯系统逐步向其他品种延伸。圆满完成了两会、半程马拉松、陕西省推进“三变”改革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场会、中高考等重要会议、赛事活动的食品安全保障服务工作。推进特种设备安全风险等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推动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办理设备告知 145 家 383 台，电梯维保合同告知 217 件。全年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重点工业产品等领域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和区域性系统性风险。三是，在规范市场竞争行为上，加大重点领域、重点市场价格监管，重拳执法，严厉打击各类违规行为。以疫情防控用品和粮油肉蛋菜奶等生活必须品为重点，加强疫情防控市场专项检查产品质量专项整治，深化“平安市场”“放心消费”创建活动，从严查处无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持续开展扫黑除恶市场乱象整治工作，打击整治破坏秦岭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强化网络市场专项执法。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运用，优化知识产权发展环境。查处各类经济违法违章案件 82 件，罚款 112 万元。四是，在强化市场监管机制创新上，积极协调推进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规范管理抽查事项清

单。以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重点工业产品等特殊领域为重点，开展生产经营全过程监管，加快实施“互联网+市场监管”逐步实现智慧监管。开展部门抽查 274 批次，检查 2616 户，公示 1324 户；联合抽查 27 批次，检查 134 户，公示 99 户；培训 49 批次，共 1339 人次。归集公示行政许可信息 550 条，行政处罚信息 17 条。吊销企业 151 户。加强经营异常名录管理，共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企业 1246 条，标记经营异常状态个体工商户 51465，移出异常名录企业 355 条，恢复经营异常状态个体工商户 3996 条。五是，在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上，继续实施“标准化+”行动积极开展农业农村标准化工作，确保我区农村人居环境标准化建设示范村顺利验收。继续实施“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加大认证认可宣传力量，开展好质量认证服务活动。一是推动辖区 1 家企业开展西安市地方标准申报工作；二是推动辖区 1 家养老服务企业开展“陕西省养老机构企业标准‘领跑者’”申报工作；三是组织开展辖区内 2 个农业农村标准化试点项目建设工作，组织开展试点建设标准化培训活动。高陵区泾渭街道米家崖村人居环境整治标准化试点项目已顺利通过第一年度考核。高陵区何村美丽乡村标准化试点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以 90.5 分的优秀成绩顺利通过省级终期考核验收。四是继续推动辖区工业企业开展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工作，至今，我区已有 105 家企业进行了自我声明公开，共计公开标准 2435 项，涵盖 5775 种产品。五是组织开展辖区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专项监督检查工作，聘请技术专家，对辖区内 5 家机动车检测机构进行了全覆盖检查；配合省、

市局开展检验检测机构专项监督检查工作，检查检验相关机构 3 家；开展辖区自愿性认证活动监督检查工作，检查企业 10 家。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食品安全监管、市场秩序执法、市场主体管理、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等 4 个二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30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6.23%。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0，全年预算数 3127.29 万元，执行数 4140.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2.38%。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良好，取得的成绩：我单位较好完成了 2022 年度任务目标。确保全区年度无各类安全事故发生。一是，在优化营商环境上，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加快推动“证照分离”改革，落实市场主体经营许可事项“一网办理”完善“一网服务”。推进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先证后核”“告知承诺”审批，加快证后监管，实施宽进严管。全面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电子证书管理，纵深推进部分低风险食品告知承诺制。组织张贴年报公告 110 余份，年报微信美篇阅读量 9578 人次；通过联通 E 信通平台发送催报信息 22000 余条；完成企业年报 9114 户，年报率 91.73%。对第一批 106 项涉企行政审批事项中涉及高陵区承接的有 25 项（包括简化审批，实行告知承诺 4 项，完善措施，优化准入服务 21 项），截至目前关于高陵区承接的 25 项事项已全部落实。实行告知承诺涉及

“证照分离”改革事项的企业登记业务数为 85 户，优化标准服务办理企业登记业务数量为 1189 户，惠及企业数 1182 户。全年办理二类医疗器械备案 94 件，其中新办 32 件、变更 58 件、补办 3 件、注销 1 件；办理司法协助 13 件。二是，在保障民生安全、强化风险防控上，坚决守住质量安全底线。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扎实做好国家食品安全城市复审、食品安全示范街区、示范店创建，“十四运”及残运会食品安全保障工作。下半年，我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群众满意度调查结果为 85.45%，高出全市综合满意度 3.45 个百分点，位列全市第二。建设疫苗追溯系统逐步向其他品种延伸。圆满完成了 两会、半程马拉松、陕西省推进

“三变”改革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场会、中高考等重要会议、赛事活动的食品安全保障服务工作。推进特种设备安全风险等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推动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办理设备告知 145 家 383 台，电梯维保合同告知 217 件。全年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重点工业产品等领域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和区域性系统性风险。三是，在规范市场竞争行为上，加大重点领域、重点市场价格监管，重拳执法，严厉打击各类违规行为。以疫情防控用品和粮油肉蛋菜奶等生活必须品为重点，加强疫情防控市场专项检查产品质量专项整治，深化“平安市场”“放心消费”创建活动，从严查处无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持续开展扫黑除恶市场乱象整治工作，打击整治破坏秦岭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强化网络市场专项执法。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运用，优化知识产权发展环境。查处各类经济违法违章案件 82 件，罚款 112 万元。四是，在强化市场监管机制创新上，积极协调推进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规范管理抽查事项清单。以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重点工业产品等特殊领域为重点，开展生产经营

全过程监管，加快实施“互联网+市场监管”逐步实现智慧监管。开展部门抽查

274 批次，检查 2616 户，公示 1324 户；联合抽查 27 批次，检查 134 户，公示 99 户；培训 49 批次，共 1339 人次。归集公示行政许可信息 550 条，行政处罚信息 17 条。吊销企业 151 户。加强经营异常名录管理，共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企业 1246 条，标记经营异常状态个体工商户 51465 条，移出异常名录企业 355 条，恢复经营异常状态个体工商户 3996 条。五是，在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上，继续实施“标准化+”行动积极开展农业农村标准化工作，确保我区农村人居环境标准化建设示范村顺利验收。继续实施“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加大认证认可宣传力量，开展好质量认证服务活动。一是推动辖区 1 家企业开展西安市地方标准申报工作；二是推动辖区 1 家养老服务企业开展“陕西省养老机构企业标准‘领跑者’”申报工作；三是组织开展辖区内 2 个农业农村标准化试点项目建设工作，组织开展试点建设标准化培训活动。高陵区泾渭街道米家崖村人居环境整治标准化试点项目已顺利通过第一年度考核。高陵区何村美丽乡村标准化试点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以 90.5 分的优秀成绩顺利通过省级终期考核验收。四是继续推动辖区工业企业开展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工作，至今，我区已有 105 家企业进行了自我声明公开，共计公开标准 2435 项，涵盖 5775 种产品。五是组织开展辖区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专项监督检查工作，聘请技术专家，对辖区内 5 家机动车检测机构进行了全覆盖检查；配合省、市局开展检验检测机构专项监督检查工

作，检查检验相关机构 3 家；开展辖区自愿性认证活动监督检查工作，检查企业 10 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一) 绩效理念尚未形成，在财政资金管理使用中，长期以来形成的“重分配、轻管理、重投入、轻产出”的观念根深蒂固，各单位仍以预算的编制和分配情况作为重点，对支出结果关注不够，对绩效管理认识模糊不清，绩效考核体系尚未建立，难以量化考核财政整体支出的各项指标，加大了财政支出成本，忽略了财政支出效益。

(二) 预算编制不够谨慎，“三公经费”预算编制和支出较上年度有所增长，与“三公经费”逐年下降的大环境不符，体现出在控制行政成本上所做的努力不够，“三公经费”预算编制欠妥。(三) 信息化建设工作有待加强，信息化建设是顺应时代数据化、信息化发展潮流的产物，一方面我区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信息网络建设及信息资源建设等方面工作相对滞后。(四) 机构建设不完善。下属派出所队，基础薄弱，办公条件差。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建立内部控制制度，良好的内部控制意识是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完善和有效运行的基本前提。但一些单位的领导对内部控制制度重要性的认识还不到位，内控意识不强，重发展、轻控制，对内部控制知识缺乏基本了解，把内部控制看成仅是财务部门的事。(二) 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财政部制定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主要是针对企业的，对行政事业单位的适用性较差；有的单位虽然制定了一系列内控制度，但未能严格执行，对制度的执行及效果缺乏必要的监督，导致有章不循、违章不究，内部控制制度未能发挥应有的作用。(三) 加强信息与沟通，由于沟通衔接不够，极易形成预算执行过程中执行不到位，预算与指标不一致，影响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四) 工作人员业务素质不能适应内部控制工作的需要，工作人员竞争意识差，缺乏创新精神，业

务素质难以满足实施内部控制和监督的要求。（五）外部监督对单位内部控制健全性和有效性的监督检查不够，目前作为行政事业单位主要外部监督力量的财政、审计部门，大多偏重于对单位财政资金的运用是否合法、合规进行监督，较少对被审计单位是否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以及有效执行加以实质性检查。缺少有效的外部监督，使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完善失去外部推动力和约束机制。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自评得分: 90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规章和方针、政策、规划。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主要分为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各类市场违法案件处理及日常市场秩序检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25分）	预算执行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现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含）和 95%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含）和 90%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含）和 85%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 80%之间，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 0 分。	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投入 （25分）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与年初预算一致	与预算一致	与预算一致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25分）	预算执行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 2 分；进度率在 40%（含）和 45%之间，得 1 分；进度率<40%，得 0 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 3 分；进度率在 60%（含）和 75%之间，得 2 分；进度率<60%，得 0 分。	40%<半年进度<45% 60%<前三季度进度<75%	年底全部支出 部支出	5			
过程 （1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 5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 和 40%（含）之间，得 3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 0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与预算一致	与预算一致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 5 分，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三公经费严格控制，与上年度相比呈减小趋势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资产管理	全部完成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符合	资金使用严格管理,必须合规	全部完成	5		
----	-----------	-------------	---	---	------------------	------	---------------	------	---	--	--

贯彻执行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安全、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

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p>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p>		项目全部完成达到目标	基本完成	35		
		项目效益 (20分)	20				项目全部完成达到目标	基本完成	15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食品安全监管、市场秩序执法、市场主体管理、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等 5 个二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食品安全监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0 万元，执行数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按照项目进度及时申请执行。
2. 市场秩序执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5 万元，执行数 46.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疫情影响未能及时申请、支付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按照项目进度及时申请执行。
3. 投诉举报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按照项目进度及时申请执行。
4. 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按照项目进度及时申请执行。
5. 食品安全抽样检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0 万元，执行数 1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按照项目进度及时申请执行。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投诉举报专项
----------	--------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专项（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100%	
		区县财政资金	80	8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粮食及其制品、食用油、蔬菜、水果、肉类及肉			粮食及其制品、食用油、蔬菜、水果、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食品餐饮经营单位全覆盖	≥2800 家	3100 家	
		质量指标	各品类食品各种专项相关检查覆	≥95%	≥95%	
		时效指标	本年度食品安全监管	2022 年度	2022 年度	
		成本指标	各品类食品安全相关检查总费用	80 万元	8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度发生食品安全事故	≤1 起	0 起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食品安全科普宣传活动覆盖率	≥60%	≥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及社会各界对食品安全现状满意度	≥75%	≥7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

##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区县财政资金	5	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各举报人员举报信息的准确性。发现食品药品问题严惩不贷。提高消费者投诉举报案件处理			保证各举报人员举报信息的准确性。发现食品药品问题严惩不贷。提高消费者投诉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年度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案件数	$\geq 370$ 件	420	
		质量指标	一类、二类、三类案件数	$\geq 6$ 、 $\geq 50$ 、 $\geq 320$	10、71、339	
		时效指标	奖励金发放适用时间段	2022 年度	2022 年度	
		成本指标	消费者投诉举报奖励金	5 万元	5 万元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鼓励消费者对食品药品违法行为 投诉举报案件受理数		$\geq 370$ 件	42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食品安全科普宣传活动覆盖率		$\geq 60\%$	$\geq 6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对食品药品违法行为投诉举报案 件承办满意度	$\geq 85\%$	$\geq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					

绩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无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累加计算，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及执法专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5	46.45	84%	
		区县财政资金	55	46.45	84%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辖区内行政执法、打击各类市场违法行为，开展相关宣传等			辖区内行政执法、打击各类市场违法行为，开展相关宣传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击各类违法行为及投诉处理率	≥98%	99%	
		质量指标	普及消费法律法规规范市场秩序	办理案件数 ≥98件	105	
		时效指标	提升监管效能、社会监督水平和消费者信心	2022年度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市场监督管理及执法专项	55万元	46.45万元	因疫情影响未能及时申请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及消费法律法规、规范市场秩序，消费者维权法律知晓率	≥80%	≥8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食品安全科普宣传活动覆盖率	≥60%	≥6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对市场违法行为处理满意度	≥90%	≥92%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累加计算，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区县财政资金	10	1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针对全区压力容器、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大型游乐设备等特种设备进行鉴定检测			针对全区压力容器、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大型游乐设备等特种设备进行鉴定检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实现监管范围全覆盖	100%	100%	
		质量指标	电梯等特种设备保险覆盖率	≥75%	≥78%	
		时效指标	开展监督专项整治	2022 年度	2022 年度	
		成本指标	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经费	10 万元	10 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全年度发生安全事故	≤1 起	0 起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安全科普宣传活动覆盖率	≥60%	64%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及社会各界安全现状满意度	≥75%	81%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累加计算，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抽样检测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24	83%
		区县财政资金	150	124	83%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进行食品安全抽检			进行食品安全抽检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批次	1668 批次	1668	
	质量指标	食品抽检公布信息公布率	≥95%	≥98%	
	时效指标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发布及时性	2022 年度	2022 年度	
	成本指标	检测抽检经费	150 万元	124 万元	因疫情影响未能及时申请支付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检验质量安全年风险发生概率	≤万分之一	0 起	
	生态效益指标	检测污染事故次数	≤万分之一	0 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科普宣传活动覆盖率	≥60%	6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及社会各界安全现状满意度	≥75%	81%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				

#### 完成国家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抽检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无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等。  
 余资金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累加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

#### 价项目。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 3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其中包含了代管的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西安市高陵区质量计量检测所、西安市高陵区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 8692559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40.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837.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7.97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0.3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7.97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2.5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09.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78.35	本年支出合计	57	4,178.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178.35	总计	60	4,178.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公开 02 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78.35	4,167.99					10.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37.90	3,827.54					10.3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37.90	3,827.54					10.36
2013801	行政运行	3,342.37	3,342.37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6						10.3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7.99	17.99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6.45	46.45					
2013812	药品事务	7.61	7.61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81.82	181.82					
2013850	事业运行	197.03	197.0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4.27	34.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97	27.9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97	27.9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97	27.9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0	2.5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50	2.5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50	2.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98	309.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98	309.98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98	309.98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78.35	3,849.38	328.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37.90	3,539.40	298.51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37.90	3,539.40	298.51			
2013801	行政运行	3,342.37	3,342.37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6		10.3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7.99		17.99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6.45		46.45			
2013812	药品事务	7.61		7.61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81.82		181.82			
2013850	事业运行	197.03	197.0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4.27		34.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97		27.9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97		27.9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97		27.9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0		2.5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50		2.5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50		2.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98	309.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98	309.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98	309.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40.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827.54	3,827.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7.9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7.97		27.97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2.50	2.5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09.98	309.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67.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67.99	4,140.02	27.9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167.99	总计	64	4,167.99	4,140.02	27.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  
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140.02	3,849.38	290.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27.54	3,539.40	288.1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27.54	3,539.40	288.15
2013801	行政运行	3,342.37	3,342.37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7.99		17.99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6.45		46.45
2013812	药品事务	7.61		7.61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81.82		181.82
2013850	事业运行	197.03	197.0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4.27		34.2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0		2.5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50		2.5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50		2.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98	309.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98	309.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98	309.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公开 06 表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79.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5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71.82	30201	办公费	111.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443.73	30202	印刷费	6.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078.36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30107	绩效工资	213.47	30205	水费	1.57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8.41	30206	电费	4.2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8.01	30207	邮电费	5.3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78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5	30211	差旅费	2.8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7.6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2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44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0.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26.0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9.2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16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34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7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00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6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8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514.80				公用经费合计	334.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27.97	27.97		27.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97	27.97		27.9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97	27.97		27.9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97	27.97		27.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用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2.16		20.66		20.66	1.50		
决算数	22.16		20.66		20.66	1.50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